Globethics Repository



略论政治伦理的内涵和政治道德的实现 [Brief Exposition of the Connotation of Political Ethics and the Realization of Political Morality]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Preprint
Authors	漆, 玲
Publisher	中共天津市委党校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11-20 00:27:18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2287

漆玲：略论政治伦理的内涵和政治道德的实现

漆玲

略论政治伦理的内涵和政治道德的实现

中共天津市委党校哲学部教授　漆玲

Brief exposition of the connotation of Political Ethics and the Realization of Political Morality by Professor QiLing of Philosophy Department in Party school of CCP Tianjin Municipal Party Committee.

Abstract:

The political issue becomes the hot issue concerned by more and more people, so it takes greater significance to have a research on the political ethics. However, owing to the different boundaries of political ethics. People hold kinds of practical ideas, which influence the realization of political ethics in real life.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relations between politics and morality based on economy. It points out, under different economic conditions, politics joins with morality in different ways, thus the implications of the political ethics present distinctly. The political ethics of social class becomes difference following the quality、position and developing trend of social class have changed. And individual political ethics under the natural economy, as the morality of politicians, is mainly a kind of role's morality, however, the political ethics under the commodity economy is a kind of vocational morality of the comprehensive political relations. The meaning of political ethics fixes the most basic norms. They are justice、equality、honest and clean、humanity. The function of political ethics norms can`t be ignored, but it need necessarily condition to realize. Different implications of political ethics mean different conditions and ways to realize it.

Key words: economic political ethics norm of political moral

内容摘要：伴随着政治问题越来越成为世人关注的热点问题，政治伦理问题的研究也就越益显示出它的重要意义。然而，由于人们对政治伦理的界定不同，导致了实践理念的不同，从而影响着政治伦理在现实生活中的实现。本文以经济为基础分析政治与道德的关系，指出，在不同的经济条件下，政治与道德的联结方式不同。而在这种联系方式中获得规定性的政治伦理的含义也就不同。以阶级为主体的政治伦理随阶级的性质、社会地位和发展趋势而变化。以个体为主体的政治伦理，在自然经济条件下主要表现为角色道德，而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则主要表现为职业道德。政治伦理的含义规定着它的基本规范即：正义、平等、廉洁和人道。规范的约束作用意味着政治伦理对政治、道德并通过政治、道德对整个社会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但是只有在一定的条件下，政治伦理才能实现。

关键词：经济政治伦理 政治道德规范

当前条件下，伴随着政治问题越来越成为世人关注的热点问题，政治伦理

问题的研究也就越益显示出它的重要意义。与此相应地，以政治伦理为对象的政治伦理学成为理论研究的显学。然而，由于人们对作为逻辑起点的政治伦理的界定五花八门，众说不一，导致了实践理念的不同，从而影响着政治伦理在现实生活中的实现。本文试图分析各种界定，从许多规定的综合中看待政治伦理的内涵，探索政治道德的实现。

一、以经济为基础的政治与道德的关系

一般来说，学术界关于政治伦理的界定大体上有两种思路。一种思路从政治界定伦理，另一种思路则是从伦理界定政治。如果我们把伦理与道德看作同等意义的概念，则无论哪种界定，都意味着政治与道德的结合。这样，探讨政治与道德的关系就成为界定政治伦理的出发点。

研究事物之间的关系不外乎区别与联系两个方面。学术界关于政治与道德的区别与联系已有较多的论述，但是笔者认为，离开经济及其发展的制约，就很难看到二者关系的具体性和历史性。因而主张以一定的经济为基础具体地分析不同条件下政治与道德的关系。

至目前为止，人类社会经济的发展经历了从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进化的不同发展阶段。政治和道德作为上层建筑的构成部分在反映、体现和服务于经济的过程中，不仅在内容上而且在作用的方式和发展趋势等方面都受制于经济。或者说，一定社会的经济及其发展不仅制约着政治、道德及其发展，而且制约着二者的关系。

首先，受经济制约的政治。政治作为集中了的经济受经济的制约。这种制约作用在于，(1)人们的政治交往活动是在经济交往的基础上发生的，是围绕着经济交往的目的进行的。(2)政治的性质、功能和发展趋势等都是由其赖以建立的经济的状况和要求所规定的。历史的发展表明，总是先有经济的变化，然后才有政治观点、政治制度的变化。正像马克思指出的：“任何时候，我们总是要在生产条件的所有者同直接生产者的直接关系——这种关系的任何形式总是自然地同劳动方式和劳动社会生产力的一定的发展阶段相适应——当中，为整个社会结构，从而也为主权和依附关系的政治形式，总之，为任何当时的独特的国家形式，找出最深的秘密，找出隐蔽的基础。”⑴一句话，有什么样的经济，就会有什么样的政治。自然经济条件下的政治多采取少数人甚至一个人的统治。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政治则以多数人的参与和法的形式实现。

其次，受经济制约的道德。道德作为人类精神生活的重要构成部分不能脱离经济而存在是显而易见的。只有当人们的生存需要得到了基本的满足之后，才谈得上从事精神活动。在物质资料相对稀缺、匮乏的情况下，人们必然要使自身的精神生活服务于谋取物质资料的经济活动。这样，经济及其活动就不仅是道德的前提，而且还制约或决定着道德的目标和方式。换言之，道德不能脱离经济而纯粹地去追求自己的目标，它必须反映经济的状况并服务于经济。离开了经济的基础，道德不仅毫无意义，甚至无从产生。在这个意义上，有什么样的经济，也就有什么样的道德。与自然经济相适应的道德往往以大一统的整体主义为原则；而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道德坚持合理的个人主义或集体主义原则。同理，一切道德问题说到底都是经济问题。

最后，受经济制约的政治与道德的关系。在经济的基础上，政治与道德相对独立从而相互区别；但也正是由于它们有着共同的基础，二者又相互联系，在这里，它们联结的性质和方式是由经济决定的。一般来说，在自然经济条件

下，人们重道德而轻政治；而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人们重政治而轻道德。

学术界关于政治与道德关系的看法，大体上有两种不同的观点。一种观点以伦理化政治，或者说，以道德代替政治。这是因为，在他们看来，道德是政治的灵魂。这种观点可以追溯到中国古代西周时期的周公。他提出了“以德配天”的理论，认为“皇天无亲，惟德是辅。民心无常，惟惠之怀。”(2)孔子则明确地把政治的根本问题归结为道德问题，主张“为政以德”。亚里士多德关于城邦政治的终极目标在于追求“至善”的论断，也属于这种观点。此外，当代一些学者的观点也与此相类似。比如：拉贝莱的名言：学术无良知就是灵魂的毁灭，政治无道德就是社会的毁灭。再比如，“没有了道德，政治将是没有灵魂的干尸，市场便是一个没有人性的冷冰冰的金钱世界”(3)。在这里，古今中外的思想家的论断虽不尽相同，但各种论断中包含的理论倾向却是一致的，即从伦理看政治,其实质是坚持了政治伦理化。而在这个问题上的另一种观点则坚持相反的倾向，即从政治看伦理,伦理政治化。持这种观点的代表有,美国政治学家卡特琳(G·Katlin)，他认为：“那种遵循个人道德通行规范的东西，在伦理上不可能证明是正确的，而在政治伦理学中却能证明自己是正确的。在个人伦理和政治伦理之间存在着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全人类的道德终结之处，正是非道德的政治原则开始之地。”(4)而尼布尔(H·Ninur)关于“双重道德标准”的论断所坚持的也是这种观点。

上述两种观点虽然都涉及到政治与伦理的结合，但是二者看问题的视角、实践的根据和理论背景是不同的。前者以自然经济为根据，或者说，他们从经济关系的狭隘性和物质资料的短缺性出发，从经济决定政治立论，把“国”看作是扩大了的“家”，把国人之间的关系看作是家人之间的关系，从而强调了道德的重要作用。后者以商品经济为根据，他们从政治反作用于经济的视角强调了政治的重要作用而忽略了道德的作用。这是因为，前者由以出发的理论根据在于认为德性是人之根本；而后者的出发点则是人性恶的理论。

二、政治伦理的内涵

(一)政治伦理的必要性

无论是政治伦理化还是伦理政治化，政治与道德的结合意味着政治伦理的必要性。这种必要性就在于：其一，政治作为经济的集中体现和表现代表着公共利益，政治的功能就在于维护公共利益。然而，由于一定历史条件下的政治权力往往是由统治阶级掌握着的，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作为整体的统治阶级与作为个体的统治者之间必然存在的矛盾和冲突，需要道德的调整。其二，政治制度和政治设施都属于上层建筑中具有强制性的因素，它们起作用的着眼点都在于规定人们不能做什么，这样的规范只能在基本的意义上维护社会的稳定，至于人们应当做什么，或者说，人们应当怎样看待强制性的规范和约束，是模范地遵守还是勉强执行，是尽心尽力地执行还是有所保留，却是取决于道德的。或者说，强制性规范的实现需要非强制性的道德的劝服和引导。这也就是中国历史上实行“德主刑辅”、“教而后刑”的原因。所谓“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5)就是讲的政治伦理的必要性。

实际上，就算在阶级对立、对抗的社会，政治受道德的约束也是明显的。这一点，在前资本主义社会思想家那里，已经得到了充分的重视和关注。而统治阶级在官吏是否拥有道德意识，是否遵从道德规范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古希腊的思想家亚里士多德在他的《政治学》中特别强调对政治至善性的追求，

认为权力在运行中合乎理想的道德境界所表明的是“一切社会团体均以善业为目的。”(6)中国古代的思想家孔子则强调“政者，正也”，从而要求政治应当为谋取众人之事服务，不要偏向从政者个人私的一方。

(二)政治伦理的含义

无论怎样看待政治伦理，它都同权力相联系。权力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或者说，组织起来的人类社会必然要运用权力来为“组织”提供保障。权力作为一种属于人的特殊的力量，同人身内的自然力不同。人身内的自然力不可能被借用、占有，也不可能大幅度地被超越。但是人一旦作为一种群体的、社会的力量的载体，就可以超越自身力量的局限。在特定的条件下，个人所能承载的力量甚至是不可度量的。这是因为，掌握权力的人作为一定社会组织的代表受到社会制度的支持，由他掌握的权力所显示出的力量，是一定的社会制度所规范和鼓励的，是一定的社会组织体系根据它所在的社会制度原则整合出来的，是一定范围内个体力量的综合。

如此看来，在应当的意义上，一切权力都是公共权力。尽管权力存在、适用的范围不同，但它在自己所适用的范围内是属于公共范畴的。也就是说，权力作为一种组织起来的力量，在其组织范围内是归属于整个组织的，每一个组织成员都应当分有这种权力。因而，权力必须是服务于组织的整体利益的。在组织成员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下，权力的作用就在于发现，从而维护组织成员共同的利益。一旦权力被少数人攫有，就会丧失其公共性。这是因为，掌握权力的人总是借助权力的力量而把自我凌驾于权力的作用范围之上。在阶级社会，由于社会分裂为两大对抗阶级，公共意志被统治阶级的意志所侵蚀、取缔和取代，从而使权力成为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一种工具，成为统治阶级意志的一种体现。但是，为了谋求阶级统治的稳定性，为了保证阶级统治能够为全社会所接受，统治阶级也不得不在一定程度上照顾公共利益，在特定的条件下，使代表着阶级意志的权力服从公共意志。

“德”作为中国周代金文中的常见字是指实践的道德观念。当人们自觉地意识到人和人之间的道德关系的发生，必须是对他人、对己都有所“得”时，人们开始有了关于道德的思考及对人我之间关系的道德反思。在这里，“德”的意蕴一是指有所得，而不是有所失。“德”与“得”作为相同的道德理念，包含了“得”必须有德、有德是为了“得”。这意味着，失不是德的本质。其二，德是对“得”的约束，即得之有道，要以德谋“得”。德是“得”的合理性的价值尺度，它要求人们在追求所得时，必须考虑“得”是否应该，是否适宜。其三，德与“得”的关系本质上是义利关系。德者义也，“得”者利也。义即适宜、应当。利即好处。这种德与“得”相通、德与“得”合一的伦理模式主要出自人的道德需要。德一旦与“得”结合起来，道德就不仅仅是一种外在的约束，而是个体内在的道德需求和自我发展、自我实现的重要形式。

中国历史上最早出现“政德”一词是在《左传·昭公四年》中，指的是统治者本身的道德要求和具有道德形式的统治策略、方法。而在西方，最早使用“政治道德”一词的是古希腊的普洛太哥拉。他说：“我说人人都认定每人具有公正、诚实和其他政治德行。”(7)当代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出发，给政治道德以不同的定义。大体有：“…政治道德，简言之，就是人们在政治生活中以一定的阶级道德和社会道德调整人与人之间的政治关系的道德准则。”(8)“政治道德是为了实现和维护一定的政治理想与政治秩序，在政治实践中形成的有关政治活动合理的、适宜的系列价值观念、行为规范与从政者道德品质的总和。”(9)“政治道德是人类社会道德的一种特殊表现形态，它是人们在政治生活中以一定的阶级道

德或社会道德调整人与人之间的政治关系的道德现象的总和。广义的政治道德是指阶级的道德，而狭义的政治道德则是指政治家的道德。”⑽美国学者亚伯拉罕·卡普兰在《美国人的伦理观和公共政治》中的界定是：“政治道德不仅仅是行贿和贪污腐化、欺诈和收买或其缺陷的问题，它不是平民出任公职经常假公济私的问题，它存在于所有政策之中，这些政策的决定明显影响着人们对各种事物的价值观。”

综观政治、道德的涵义以及人们由此出发对政治伦理的各种界定，有人从内涵方面给政治伦理下定义，也有人从外延的视角规定政治伦理；有人看到的是政治伦理的形式，也有人看到的是政治伦理的社会功能，如果把上述规定整合起来，则政治伦理至少应包含如下几方面的含义：

其一，政治伦理是植根于人们的经济关系、直接决定于政权性质，主要依靠社会舆论、内心信念和传统习惯进行善恶评价、从而调节人们之间政治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在这里，它同其他一切道德现象一样，是一种由社会存在决定的社会意识，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思想上层建筑。

其二，从政治伦理的主体看，政治伦理可以有广狭二重含义。广义的政治伦理以阶级为主体，而狭义的政治伦理以从政者个人为主体。以阶级为主体的政治伦理随阶级的性质、社会地位和发展趋势而变化。而以从政者个人为主体的政治伦理在自然经济条件下表现为角色道德，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表现为职业道德。这是因为，在自然条件经济下，权力作为绝对权力使掌握权力的人扮演着社会舞台上的特殊角色，他们既是建构道德理念的主体，又是制定道德规范、进行道德评价的主体。这意味着，政治伦理及其规范的实现是以掌权者的社会角色为根据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权力是相对权力。在权力相互制衡的背景下，各种权力都不可能孤立地运行和起作用。掌握权力的人只有按照职业的要求遵守道德规范，才能行使权力。

其三，广义的政治伦理是一种公德，而狭义的政治伦理是一种私德。这是因为，一方面，政治伦理代表着公共利益，是公共意志的体现；另一方面，政治伦理又必须通过从政者的实践才能实现，从政者的个人品德和操守制约着政治伦理的实现及其程度。

其四，政治伦理作为系统是由政治道德理念、政治道德行为和行为规范、政治道德评价及其尺度等要素结合而成。在这里，政治道德理念作为指导政治道德实践的实践理念制约着政治道德行为，政治道德行为作为政治道德理念的外化和实现又是政治道德评价的根据。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结、相辅相成构成了政治伦理有机体系统。

其五，政治伦理的作用就在于通过服务于政治服务于经济。政治伦理虽然是经济的产物，但是其一经形成便会对经济起着不可或缺的服务作用。实际上，政治伦理的价值正是通过服务于经济实现的。

(三)政治伦理的基本规范

1、正义或公正

一般来说，正义、公正是多学科、同等意义的概念。由于正义或公正“有一张普洛透斯似的脸，变幻无常，随时可呈不同形状，并且有极不相同的面貌。当我们仔细查看这张脸并试图解开隐藏其表面之后的秘密时，我们往往会深感

迷惑。”⑾但是无论人们从哪个视角和层面界定它们，它们都只有在与不公正和非正义的对比中获得规定性。在这里，正义、公正作为底限善的具体表现是政治伦理最基本的规范。

2、平等

平等是构成正义和公正的条件。没有社会成员之间基本权利的平等，就无所谓正义或公正。但是由于平等作为社会的产物是专属于人的，不同的社会历史条件赋予平等以不同的内涵，再加上平等具有质和量两方面的规定性，研究平等的具体内涵和程度从而以此为根据建立政治制度、约束政治行为就成为政治伦理的主要内容。

3、廉洁

廉洁是政治生活领域中极为重要的道德规范。中国历史上的思想家从六个方面论述廉，即：廉善、廉能、廉敬、廉正、廉洁、廉辨。西方历史上的思想家更关注防止和反对不廉不洁的腐败。而现代的政治伦理理论则不仅要强调政治廉洁、经济廉洁和作风廉洁的重要性，而且要研究使从政人员在行使权力的过程中能够抵制不良现象的侵蚀和干扰的措施和方法，以保证权力的干净运行和政治目标的实现。

4、人道

人道作为政治伦理的基本规范意味着政治与伦理的结合是为了人的，即为了人的生存、人的发展、人的自由。这是因为，世间最宝贵的莫过于人，世界上最高的价值就是人本身，离开了作为目的的人的存在和发展，政治伦理乃至一切文化都无意义。人道作为政治伦理的规范要求社会的政治制度、政治行为满足人的需要，为人服务。它意味着：第一，把人看作人；第二，使人成为人。

正义、公正的核心是平等，人权的平等和政治平等是平等的关键，廉洁是实现公正和平等的条件，人道则是政治伦理的落脚点。通过上述规范的约束作用，政治伦理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目标。

(四)政治伦理的功能

政治伦理的内在的规定性和要求意味着它对政治、社会道德和社会及其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政治伦理的功能表现在：其一，对政治而言，政治伦理具有解释、调整和约束的功能。具体说来，即：说明和论证政治制度、政治行为的合理性；调整政治关系和约束政治行为。其二，在与社会道德的互动关系中，政治伦理的功能主要表现为影响社会道德风气和评价政治理论、政治制度和政治行为。最后，它对社会及其发展的功能在于⑴通过调整人们之间的政治关系，促成社会的稳定；⑵通过校正人们政治交往的方向和从政人员的行为取向，追求大多数人的根本利益；⑶作为精神动力的构成因素和其他因素一起推动社会发展。

四、政治道德的实现

政治伦理的内涵，特别是政治伦理的功能是就应然意义而言的。而在实然的意义上，政治伦理的缺失和政治道德的失范又是比较普遍和多见的现象。譬如：在认识领域，颠倒道德关系中的主客体关系，导致价值观的错位；在实践

领域，贪污、贿赂、渎职等显示出来的权力异化等。这些现象表明，应然的政治伦理与实然的政治道德之间有着较大的差距，其中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从个人方面看，政治道德失范的原因首先是认知层面的，从政者对社会现实的把握，对现实问题的分析一旦失当，就会导致因“不知”、“不会”、“误解”引起的政治道德失范。其次，从政者个人的选择和评价偏离了社会政治追求的方向，就会导致因“不愿”引起的政治道德失范。最后，从政者价值观的扭曲使其背离政治伦理的方向也会引起政治道德的失范。从社会方面看，经济发展的不足、制度或体制方面的不完善是影响政治伦理实现的硬件条件，而社会风气的好坏则是影响政治伦理实现的软件条件。实际上，个体行为的失范达到一定的规模和程度就构成社会现象从而影响着政治伦理的实现。

针对政治道德失范的原因，政治道德的实现既需要宏观的社会环境，也需要微观的个人条件。宏观的社会环境包括一定的经济条件和良好的法律制度以及人人模范遵纪守法的社会氛围。微观的个人条件是指良好的文化基础和道德素养。

一定经济的发展是人类生存从而展开政治活动的现实基础。经济发展不足必然使人们之间的关系处于紧张的对立状态，只有在充分发展的经济条件下，在社会财富极大丰富的基础上，才有可能使政治伦理的实现达到理想状态。

制度“是一系列被制定出来的规则、守法程序和行为的道德伦理规范。它旨在约束追求主体福利或效用最大化的个人行为。”⑿制度和体制不健全、不完善，管理和监督工作中存在漏洞和薄弱环节，客观上给政治道德的失范留下了可乘之机。实现政治道德需要的良好的法律制度不仅包括约束制度，而且应当包括监督和考核制度。它们的相互关联为政治伦理的实现奠定了强制性的基础。

人人模范遵纪守法的社会氛围是由每一个人的行为构成的。如果人人都按照道德规范约束自己，就可以实现个人与社会团体之间、个人与个人之间的良性互动。

从宏观看，上述两方面条件相结合才能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从而实现政治道德。但是无论是作为硬件条件的制度还是作为软件条件的环境，都只有通过现实个人的实践才能实现。个人一方面受环境的影响，另一方面又会以自己的行为影响着环境及其状况。

就个人而言，文化基础是道德的前提，不掌握文化知识，缺乏理性思维，不能全面、准确地审视现实，没有自觉的自我意识，都无法建构道德理念，从而自觉地践履道德行为。当然，具有较高的文化知识水平，并不等于就有较高的道德水平。由于道德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践履道德行为必须在不断提高文化水平的基础上提升自己的道德素养，否则，就不可能模范地遵守道德规范。

引文注释：

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891-892页。

⑵《尚书·蔡仲之命》

⑶乔法容、刘怀玉：《制度结构制衡：伦理制度建设的新思路》，《天津社会科学》，1995年第4期第5页。

⑷杰尼索夫：《政治与道德》，《现代外国哲学社会科学文摘》，1987年第1期。

⑸《论语·为政》

⑹《政治学》，商务印书馆1965年版，第3页。

⑺周辅成：《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上卷，商务出版社1996年版，第22页。

⑻杨丙安等：《政治伦理学》，四川人民出版社，第8页

⑼杨松：《论政治道德与政治道德化》暨南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第9页

⑽吴灿新：《政治伦理学新论》中国社会出版社2000年版，第6页。

⑾博登海墨：《法理学——法哲学及其方法》，华夏出版社1987年，第238页。

⑿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变迁》，转引自《经济民主与经济自由》三联书社1997年，第350页

来源：http://www.tjdx.gov.cn/xnjg/system/2004/10/09/000041373.shtml

/